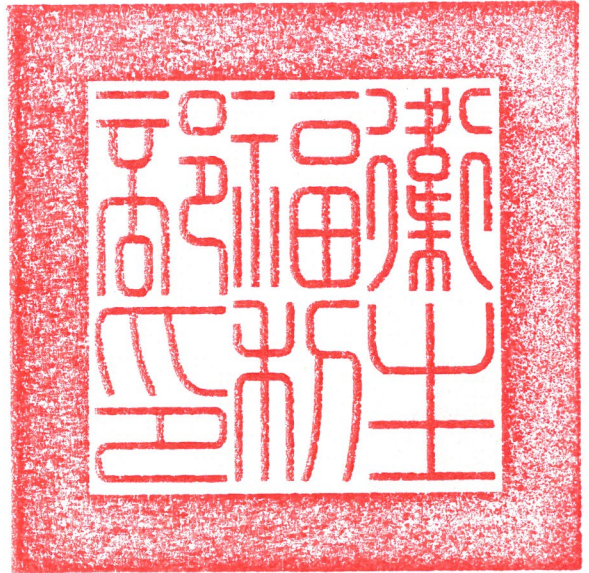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21670633號  
附件：113年度「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急救責任醫院」名單1份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度「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急救責任醫院」名單，如附件，效期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。

部長 薛瑞元